

成都市成华区四新桥农贸市场

“2·4”火灾事故调查报告

2023年2月4日1时40分许，成华区二仙桥街道四新桥农贸市场（又名：四新桥便民点，以下统称为四新桥农贸市场）发生火灾，火灾烧毁市场临街铺面9间、摊位3个，直接经济损失约42.1万元。本次事故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被媒体广泛报道，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

事故发生后，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省委副书记、省长黄强，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施小琳，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凤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筱柳等省市领导分别作出指示批示，要求速查明原因，查清责任，举一反三，强化火灾防控。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领导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规定以及市政府安办《关于印发〈成都市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提级调查处理及挂牌督办办法〉的通知》（成安办〔2022〕49号）要求，经市政府同意，成立了以市应急局分管副局长为组长，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人社局、市总工会相关处（室）负责人和成华区应急局分管负责人、成华区消防大队主要负责人

为成员的成华区四新桥农贸市场“2·4”一般火灾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授权市应急局牵头组织调查，事故调查组邀请市纪委监委、市检察院派员参加。

事故调查组坚持“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和“四不放过”要求，通过现场勘查、查阅资料、调查取证、技术鉴定、综合分析等方式，查明了事故经过、发生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和直接经济损失，认定了事故性质及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单位、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及防范整改措施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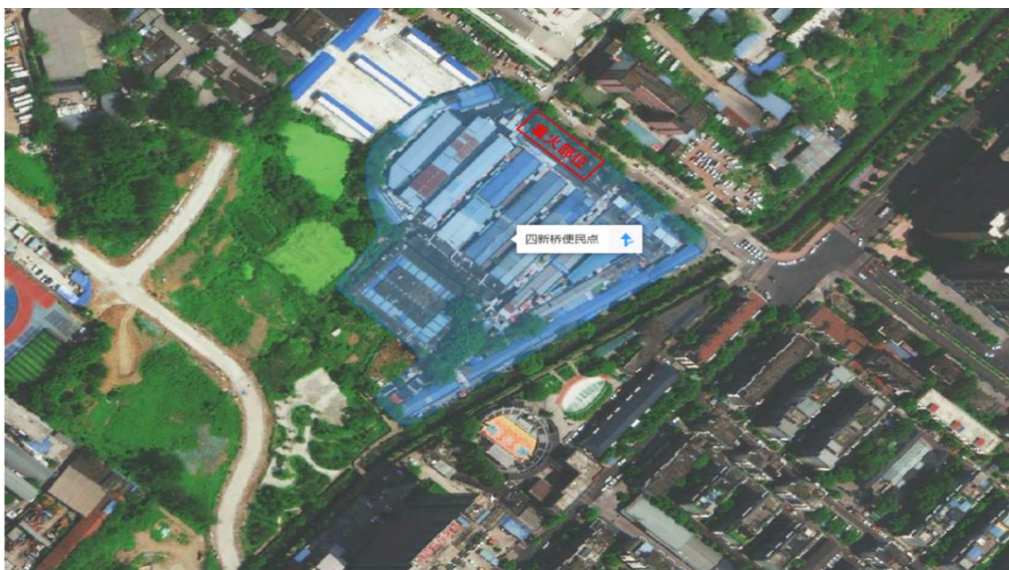
经调查认定，这是一起因临街商铺（成华区田小兰干杂店）搭建区内电气线路故障导致高温，引燃周围可燃物蔓延成灾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一、事故发生单位及场所基本情况

（一）四新桥农贸市场。2000年初，成华区原圣灯乡关家堰村委会为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由该乡企业主李某萍、严某贤夫妇出资在关家堰村九组靠机车厂宿舍区闲置鱼塘基础上兴建的农贸市场，现地址为二仙桥街道枫景社区关家堰村九组201号。2003年8月，李某萍与关家堰村九组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为5年，之后双方又续签合同至2013年8月；2003年9月，市场营业用房及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10月，李某萍以四川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顺达房地产公司）

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8746425283R。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名义，经原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批，办理了市场登记证²。市场占地面积约 9338 平方米，经营面积 7937 平方米，其中铺面总数为 205 间、菜摊位 126 个、肉摊位 52 个、干杂摊位 24 个，水果摊位 16 个、水产摊位 21 个，李某萍委托其弟李崇安负责市场管理。



（图一 四新桥农贸市场卫星图及平面图）

（二）受灾商铺、临时摊位基本情况。本次火灾烧毁 9 间商铺和 3 个临时摊位。烧毁的 9 间商铺由西北至东南依次为成华区田小兰干杂店（下称 1 号商铺）、成华区加华餐饮店（下称 2 号商铺）、窗帘店（未核查到营业执照，下称 3 号商铺）、成华区彭英清鸡鸭批发店（下称 4 号商铺）、茶馆（未核查到营业执照，

住所：成都市圣灯街办关家堰社区 9 组；法定代表人：李水萍；营业期限：200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² 川工商市字 5101081164 号。市场负责人：李水萍；上市商品范围：蔬菜、肉类、农副产品；商品交易方式（市场组织形式）：零售。

下称 5 号商铺）、成华区李建国小吃店（下称 6 号商铺）、文具店（未核查到营业执照，下称 7 号商铺）、成华区玉花小吃店（下称 8 号商铺）、成华区思月面馆（下称 9 号商铺）；3 个临时摊位，由东北至西南依次为鸡蛋摊（下称 1 号摊位）、汤圆米酒摊（下称 2 号摊位）、饺子摊（下称 3 号摊位）。成华区田小兰干杂店³，由个体经营者田小兰及其丈夫唐某吉共同经营，主要经营的商品为：啤酒、白酒、矿泉水、各种饮料、奶制品、米面、香味品等食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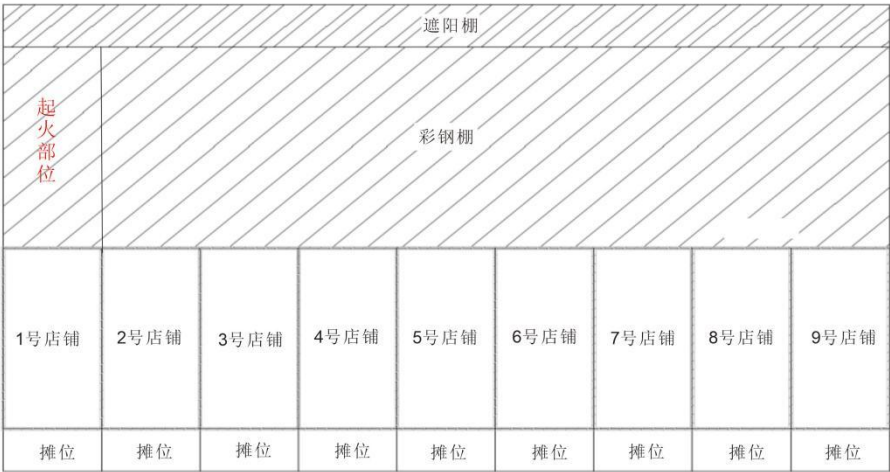
烟、调干杂、

（图二 火灾现场鸟瞰图）

（三）起火建筑概况。起火建筑为四新桥农贸市场东北侧临街商铺，建筑东北、西南坐落，呈长方形且与下涧槽路平行。过火商铺主体结构为砖混结构墙体、木质房梁、彩钢板房顶，进深

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8MA6B3JKL5W。经营者：田小兰；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9 日；经营范围：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约 7.2 米、开间约 3.3 米，每个商铺东北侧均搭有一个纵深约 8 米的彩钢板棚架区。起火建筑西北侧设有 3 个临时摊位，面积分



别为 4.14 平方米、8.28 平方米、9.2 平方米。

（图三 起火建筑平面示意图）

（四）市场安全管理情况。

顺达房地产公司作为四新桥农贸市场经营管理单位，该公司与商户签有《食品安全承诺书》《消防安全责任书》，但未制定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市场内电气线路由该公司统一布线安装，但无电气线路设计、施工图，聘任的电工无特种作业资格证。市场内商铺统一使用额定电流 40A 空气开关，后端电线采用 2

根单芯 2.5 平方毫米铜导线带负荷载体穿管布置,部分电线裸露,未穿管保护,部分开关、插座固定在可燃物上,空气开关无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商铺灯、插座以下电气线路由各商家自行设



置,移动插座串接使用严重。

(图四、五 过火商铺西南侧空气开关照片)

(图六、七 过火商铺西南侧电气线路、插座照片)

二、事故发生及应急处置情况

(一) 火灾发现情况。

2023 年 2 月 4 日 1 时 44 分许,市民冯某娟与朋友张某路过下涧槽路时,发现四新桥农贸市场东北侧紧邻下涧槽路的 1 号商铺与相邻的 2 号商铺交界处屋顶正在冒烟并伴有火焰,冯某娟于 1 时 46 分使用手机拨打了 119 报警。

（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冯某娟拨打 119 报警后，与朋友张某一起在 1 号商铺外呼喊“着火了”，3 号商铺经营者朱某军听闻后立即从店铺内出来查看情况，听到 1 号商铺内有人呼救，3 人合力将 1 号商铺卷帘门强行抬起，帮助 1 号商铺内经营者唐某吉、田小兰逃生，朱某军随后返回 3 号商铺取出灭火器前往 1 号商铺灭火，火势未得到控制，朱某军又前往市场值班室叫人帮忙。成都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冯某娟报警后，立即调集成华区消防救援大队 5 个队站、10 台消防车、44 名消防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成华区政府分管负责人、成华区应急局、二仙桥街道办事处、枫景社区相关负责人随即到达现场参与现场处置；1 时 56 分，消防救援人员到达火灾现场；2 时 19 分，火势得到有效控制；3 时 1 分，明火熄灭；3 时 40 分，火灾扑救处置完毕。火灾处置过程中未发生次生事故。

（四）善后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后，成华区政府赓即安排人员对火灾事故现场进行打围封控管理，督促并配合市场管理方做好受灾商家的安抚和对火灾受损情况进行统计，协同区网信办、派出所加强网络舆情引导，同时，在周边设立临时售卖点，解决居民买菜问题。

（五）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此次火灾未造成人员伤亡。火灾烧损单层砖混房屋、彩钢板

房屋、临时摊位、家具、家电及干杂、食品等物品和待售货物，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对四新桥农贸市场火灾受损商户的直接财产损失进行评估，直接经济损失 42.1 万元。

三、火灾技术调查情况

（一）起火时间认定。根据成华区才艺学校门口的监控视频、火灾报警记录、报警人参与初期火灾扑救的经过描述，综合认定起火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4 日 1 时 40 分左右。

（二）起火部位认定。根据现场勘验、证人证言、报警记录等，综合认定起火部位为成华区田小兰干杂店搭建区。

（三）相关检验检测和鉴定情况。

1. 市消防救援支队现场勘验及检验鉴定情况。

（1）现场勘验时，发现 1—9 号商铺东北侧卷帘门搭建区一侧均种植有树木，观察发现 1、2 号商铺东北侧卷帘门处的树木树叶基本全部烧失，3—9 号商铺东北侧卷帘门处的树木树叶保存较为完好，1 号商铺处树木枝干高温过火痕迹重于 2 号商铺处树木枝干；观察 1、2 号商铺东北侧彩钢板雨棚，发现 1 号商铺雨棚烟熏及高温变形痕迹均重于 2 号商铺雨棚。

（2）现场勘验时，发现 1 号商铺内搭建区域燃烧过火痕迹向该商铺的其他位置逐渐减轻；1 号商铺内搭建区域的建筑结构、家具、货物烧损情况重于该商铺内其他位置。

（3）在 1 号商铺搭建区域内距其东南隔墙约 0.52 米，距其

东北侧卷帘门约 5.87 米位置提取的多股铜芯线（共计 70 股，标号为 10 号物证），经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鉴定出具的鉴定意见书⁴表明：样品体式外观和金相组织符合标准描述的短路熔痕代表特征，判定为短路熔痕样品。

2. 其他专业机构证明情况。

四川省专业气象台证明显示，2023 年 2 月 4 日 0 时至 2 时，成都市成华区境内未出现雷击天气现象；成都市气象服务中心证明显示，距离起火场所最近的成华区电子科大沙河校区气象观测站（S1162）观测到 2023 年 2 月 4 日 1 时至 3 时极大风速为 2.2 米/秒，北风，无雷电现象发生。

3. 其他可能因素排除。

消防救援机构排除雷击、放火、外来飞火、用火不慎、遗留火种等引发火灾的可能。

四、事故原因

（一）直接原因。

事故直接原因是田小兰干杂店搭建区域内电气线路故障引燃周围可燃物蔓延成灾。

直接原因分析：

商户违反用电安全，未使用规范的线路敷设并穿管保护，电灯未设置开关仅靠插接接线板控制使用，各类插线板长期串接使用导致绝缘外保护套破损，引发故障。

⁴ 编号：SCIFIC20230117

（二）间接原因。

顺达房地产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健全，未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不到位，未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市场电气设置不合理、线路敷设不规范，空气开关不适配且无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部分开关、插座固定在可燃物上。日常安全检查流于形式，对市场内部分电线裸露未穿管保护，商家电气线路私拉乱接，移动插座串接使用等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

五、有关部门（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监管部门。

成华区市场监管局。成华区市场监管局二仙桥所具体负责四新桥农贸市场的日常监管工作，督促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对市场存在多项安全隐患问题失察。

（二）属地街道。

二仙桥街道办事处，负责辖区内菜市场的监管工作。二仙桥街道办事处执法协调办督促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到位，对市场内商铺电气线路私拉乱接隐患问题督促整改不力。

六、对事故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一）有关人员。

1. 田小兰，田小兰干杂店实际经营者。违反《用电安全导则 GB/T13869-2017》及《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未使用规范的线路敷设并穿管保护⁵⁶，电灯未设置开关仅靠插接接线板控制使用⁷，各类插线板串接使用且电气线路过负荷运作、摩擦导致绝缘外保护套磨损铜芯线暴露发生故障，引起火灾，其行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四条第（二）项规定⁸，对事故发生负有直接责任，由消防救援机构移送有管辖权的公安机关依法进行立案调查、处罚。

2. 李崇安，四川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四新桥农贸市场实际负责人。未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督促、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不力，其行为违反了《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二）（五）项⁹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重要管理责任，建议依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由市应急局

⁵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用电安全导则 GB/T13869》5.1.2 电气线路应具有足够的绝缘强度、机械强度和导电能力，其安装应符合相应产品标准的规定。

⁶《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8.1.6 在有可燃物的闷顶和封闭吊顶内明敷的配电线路，应采用金属导管或金属槽盒布线。

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用电安全导则 GB/T13869》5.1.3 插拔插头时，应保证电气设备和电气装置处于非工作状态，同时人体不得触及插头的导电极，并避免对电源线施加外力。

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四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二）过失引发火灾的。

⁹第二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一）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二）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五）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予以罚款。

（二）有关单位。

四川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一款¹⁰、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¹¹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由市应急局予以罚款。

（三）有关公职人员。

对于在事故调查过程中发现的属地街道及有关部门公职人员履职方面的问题，移交市纪委监委按干部管理权限追责问责审查调查。

1. 郑某涛，成华区市场监管局二仙桥市场所所长，督促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对四新桥农贸市场存在多项安全隐患问题失察。

2. 刘某，二仙桥街道办事处执法协调办主任。督促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到位，对市场内商铺电气线路私拉乱接隐患问题督促整改不力。

10 第三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11 第四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通过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信息公示栏等方式向从业人员通报。其中，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四）其他处理建议。

1. 对积极救助他人的市民冯某娟、张某、朱某军由成华区二仙桥办事处按程序报告区政法委，依法依规予以奖励。

2. 责成成华区市场监管局向成华区政府作出书面检查，报市应急局备案。

3. 责成成华区二仙桥街道办事处向成华区政府作出书面检查，报市应急局备案。

七、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事故相关单位要认真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监管，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一）顺达房地产公司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安全制度、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基本制度。加强农贸市场内部管理，突出做好市场用电安全管理，进一步规范市场内电气线路敷设，强化对私拉乱接、不规范用电等隐患问题的排查治理。积极组织开展灭火和应急演练，提升从业人员、商家的应急处置能力。

（二）成华区市场监管局要切实履行本地区农贸市场（菜市场）等流通市场经营主体的日常监管职责，督促市场经营主体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突出抓好老旧市场的消防隐患排查治理，防范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三）二仙桥街道办事处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职责，加强辖区内农贸市场（菜市场）的日常监管，加大对老旧农贸市场（菜市场）等重点经营场所的安全隐患执法检查力度，联合行业主管部门、综合监管部门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对问题整改闭环管理。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加快推进老旧市场搬迁。